

## 經濟部 102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 年 7 月 11 日下午 6 時 00 分

二、地點：本部第 1 會議室

三、主持人：張部長家祝

記錄：彭建華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五、頒獎：頒發經濟部 101 年度廉潔楷模

六、主席致詞：

梁次長、臺灣大學政治系明教授居正、成功大學政治系楊教授永年、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葉副教授一璋、政風處張處長、本部各一級主管、所屬各首長、各位與會同仁，大家好！

首先恭喜獲選之 4 位廉潔楷模(工業局楊專員紳、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李副工程司晟煒、台電公司嘉義區營業處外線檢驗李技術員適全及中油公司臺北營業處賴會計管理員惠祝)。獎勵廉能對於機關廉政工作之推動具正面能量，能為廉政樹立標竿，並引領同仁、風行草偃，進而帶動機關整體廉潔風氣。

國際透明組織(Transparency Internaional, TI)於 102 年 7 月 9 日公布 2013 「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 GCB)調查資料顯示，在全球受調查的 107 個國家中，臺灣受訪者曾行賄之比率高達 36%(高於全球平均值 28%)，貪腐情形嚴重；且民眾普遍認為政黨貪污情形極為嚴重。儘管本項調查數據迭遭質疑，且本次調查各國

貪腐情形之執行機構不同，調查方式亦未一致，惟「廉能政府」仍係當前人民及政府機關最重視的課題。因此，希望本部各機關首長及各級主管均能落實「廉能政府」之理念；在面對全球經濟環境的嚴峻挑戰中，政府的廉政作為一刻也不能鬆懈，始能確保廉能價值普遍落實於政府治理當中。

本次會報秘書單位政風處就本部暨所屬機關(構)102年上半年之「廉政業務推動情形」進行成果報告；另安排了台電公司、水利署與工業局分別作「變壓器驗收弊案檢討及策進作為」、「配電外線工程廉政風險管理」、「湖山水庫截水牆86公分缺口缺失檢討及策進作為」與「產業園區管理機構採購精進作法」專題報告；同時研提了「避免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公職人員因違反利益衝突情事而遭裁罰」、「為利本部財產申報義務人依限誠實申報財產之建議」及「研擬『廉政法令宣導實施計畫』，以提升同仁廉潔意識，促進依法行政、積極任事」等3項提案。

最後感謝明教授、楊教授、葉副教授及各位委員親自參加本次會報，請各位委員提供寶貴意見，協助本部推動廉政工作。

#### 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

#### 八、秘書單位工作報告：102年廉政業務推動情形報告(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1、洽悉。

- 2、行政院陳前院長冲於中央廉政委員會第 10 次委員會議指示，各級主管應隨時檢視同仁是否涉及不當交往、飲宴應酬，甚至受贈財物等陋習，並進行必要防範作為，將潛藏犯罪因子去除，減少觸法可能。請各級首長及主管貫徹此項指示，也請各政風單位主動積極推動各項廉政之作為。
- 3、報告內容有關「執行請託關說制度化、透明化」、「推動廉政品管圈」、「強化預警工作」、「加強法令宣導作為」及「端正同仁廉潔風紀」等方面，希望各委員切實督促所屬機關(構)貫徹執行，以有效建構本部優質公務環境，促進廉能政治。

#### 九、專題報告：(詳會議資料)

- (一) 台電公司執行「變壓器驗收弊案檢討及策進作為」專題報告：略
- (二) 台電公司執行「配電外線工程廉政風險管理」專題報告：略
- (三) 水利署執行「湖山水庫截水牆 86 公分缺口缺失檢討及策進作為」專題報告：略
- (四) 工業局執行「產業區管理機構採購精進作法」專題報告：略

明委員居正：有關台電公司「變壓器驗收弊案檢討及策進作為」報告內之組訓作為，較偏向「技術」層面，惟本案重點應著重「廉政」層面的組訓；建議台電公司可朝法規面的教育訓練、具體案例的宣導、個案發生關鍵點之檢討研析、宣導個人不法(當)行為須承擔的代價等面向，持續辦理教育宣導。

楊委員永年：政風單位的任務，除強化防貪、反貪作為外，更應力求建構「透明化」的機制。本次會議4項專題報告，提出多項改正方案，殊值肯定；惟進一步探究，為什麼機關(構)有貪瀆案件發生，無非是因欠缺透明之機制所致，若能加強透明化措施、引進外部監督力量，藉由首長的決心，以及外部力量之參與，必可有效降低機關貪腐之風險。

葉委員一璋：2013年「全球貪腐趨勢指數」有關臺灣受訪者行賄經驗的調查數據公布以後，頗受外界質疑，臺灣透明組織將向國際透明組織總部去函反映。另臺灣之「清廉印象指數」，一直以來都是屬於中高度廉潔的國家，顯見我國在推動廉能作為之努力，已見成效。

楊委員偉甫：目前水利署已將辦理的所有採購標案資訊全部公開在網路上，包括監造人員、工期、施工廠商、得標金額等等；另外本署所有主管人員在初到任及每年度都會將機關當年度的工程件數、內容等事項，尤其是砂石疏濬計畫與地方檢調單位互動交流、說明，並已形成慣例；再來就是內部同仁的教育訓練，本署也一直在持續進行當中，期望能使民眾對本署清廉印象改觀，並進一步能獲得肯定。

張委員榮貴：目前本部刻正推動「採購案件風險管理實施計畫」，主動與機關及廠商辦理廉政座談，透過面對面溝通，找出採購風險所在並予以事前防制風險發生。

有關變壓器驗收弊案，本案是台電公司政風單位主動發掘，台電公司目前亦已進行相關的檢討及研擬「現階段強化政風工作具體作為」等策進作為，應該可以減少此一方面的問題。另甲專案的背景係 99 年，由立委、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等聯合要求能源局修正「電器承裝業管理規則」，增訂「甲專級」承裝業，當年本處也發現一些問題，並請台電公司採行專案預防作為，將來本處會賡續努力，以有效降低廉政風險。湖山水庫截水牆缺口，係由水利署主動發掘並追查發生原因係施工廠商操作人員誤判原放樣點位所致，水利署除立即完善改正措施及公開對外說明、釐清爭議、追究相關責任外，並由政風體系協助與地檢署溝通，避免影響工程進度以及不必要的爭議，已善盡處理職責。另外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主任以及相關人員均係以基金聘用，非屬常任文官，但是該等人員辦理採購時，仍屬刑法公務員及貪污治罪條例的適用範圍，因此也感謝工業局在此一區塊的努力，希望能繼續落實相關機制的執行，並加強相關人員的教育訓練。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請本部各級主管確實掌握機關(單位)人員異常動態，並加強督考，適時調整職務，以機先預防違紀案件發生。
- 3、對遇有民意代表或外界特別關切之業務，請本部各級主管要求同仁嚴加審慎處理。

十、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為避免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公職人員因利益衝突情事而遭裁處罰鍰，建請留意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9 條規定案。(政風處)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案由：為適時提醒財產申報義務人依限誠實申報財產，免於因未諳規定致漏未申報或逾期申報財產而遭致裁罰，研提相關建議案。(政風處)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案由：為提昇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同仁廉潔意識，並促進同仁依法行政、積極任事，研擬「廉政法令宣導實施計畫」案。(政風處)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本部暨所屬各機關(構)加強辦理邀請專家學者或檢察官進行觀念宣導及意見交流。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主席結論：略

十三、散會：下午 8 時 15 分